

海南亚太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 2017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海南亚太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 2017 年第二次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6 月 25 日以电话告知及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于 2017 年 6 月 28 日采取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 3 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 3 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田银祥先生主持。

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监事会以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6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意见所涉及事项影响消除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对消除保留意见所涉及事项影响做出的说明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监事会对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专项审计报告和专项说明均无异议，同意公司董事会相关说明及意见。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监事签字的监事会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海南亚太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七年六月二十八日